

证券代码：301066

证券简称：万事利

公告编号：2025-009

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做出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。

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相匹配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状况、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二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 2024 年度利润分配。

2、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 2024 年实现净利润为 23,591,058.08 元，按照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公积金 2,359,105.81 元，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234,999,261.45 元，扣除 2023 年度利润分红 11,157,809.52 元，本年期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 245,073,404.20 元。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88,840,162 股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2,388,700 股后的 186,451,462 股为基数。

3、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、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公司拟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88,840,162 股减去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2,388,700 股后的 186,451,462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

股利人民币 1.1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 20,509,660.82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。

4、2024 年度，公司预计分红金额 20,509,660.82 元（含税），占本年度净利润的 58.42%。

5、若在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、股权激励授予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1、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20,509,660.82	11,157,809.52	0
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(元)	35,106,239.06	34,740,530.13	-1,590,203.56
研发投入(元)	36,795,716.58	37,880,371.77	36,150,346.85
营业收入(元)	667,978,413.51	692,275,742.11	548,969,876.83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 累计未分配利润 (元)	276,092,296.81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 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(元)	245,073,404.20		
上市是否满三个 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31,667,470.3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平均净利润(元)	22,752,188.5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现金分红及回 购注销总额(元)	31,667,470.34		
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研发投入总额 (元)	110,826,435.2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 累计研发投入总额 占累计营业收入的 比例 (%)	5.80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 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 (九) 项规定 的可能被实施其他 风险警示情形	否

2、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

公司 2022、2023、2024 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31,667,470.34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。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 (八)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3、2024 年度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万事利丝绸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27日